

桂林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桂理工继教自〔2025〕4号

社考考生做好 2025年下半年桂林理工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

社会考生：

根据教育部及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有关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和做好我校社会考生（以下简称考生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总体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认真撰写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是学历教育专业学习的最后一个环节，考生务必高度重视，按要求认真做好相关的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沟通、密切配合

本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包括开题、初稿、定稿、答辩、终稿等多个环节，考生撰写论文过程中要积极主动与指导教师保持良

好沟通，确保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诚信做人、独立自主

考生要认真做好选题、收集资料的工作，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独立撰写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教育部每年将对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抽检，对涉嫌存在抄袭、剽窃、伪造、篡改、买卖、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我校将严肃处理，撤销已授予学位、注销学位证书。

二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基本要求

（一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字数要求

文经管类8000-10000字。

（二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要求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应符合我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基本格式要求，附件1。

（三）学术不端行为检测。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定稿、终稿进行维普查重检测和AIGC检测。查重检测相似度不超过35%可参加答辩；申请学士学位的，查重检测相似度不超过30%；AIGC检测结果作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三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

（一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流程

报名——分配指导教师——报选题（专家审核选题）——提交开题报告（指导老师审核）——提交论文初稿（指导老师审

核)——提交论文定稿——定稿查重——指导教师审核评分——
评阅教师评阅(抽查)——缴论文答辩费——论文答辩——提交
答辩记录及论文终稿——终稿查重——论文答辩评分——公布综
合成绩

(二) 毕业设计(论文)时间安排

- 1.确定指导教师、论文选题。2025年6月20日前完成。
- 2.填写论文开题报告(附件2)。2025年7月8日前完成。
- 3.完成论文初稿。2025年9月21日前完成。
- 4.完成论文定稿。2025年10月7日前完成。
- 5.线上答辩。2025年11月1日-2日完成
- 6.完成论文终稿。2025年11月5日前完成。

以上工作流程和时间安排若有调整,以最新通知为准。

四、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条件

考生的毕业设计(论文)要符合以下条件,才能参加答辩。

(一) 按时上传定稿

考生按时间、格式要求上传定稿。论文封面必须用我校自考
专用封面,封面见附件3。论文封面下的独创性声明必须由考生亲
自签名,独创性声明见附件4。

(二) 定稿通过维普系统查重

考生上传的定稿,查重率低于35%才能由指导教师审核。

(三) 定稿通过指导教师审核

指导教师审核通过论文定稿,评分在60分及以上。

（四）定稿通过评阅教师审核

有评阅环节的，评阅教师审核通过论文定稿，评分在60分及以上。

（五）考生按时缴论文答辩费

在指导教师审核打分后，考生在自考管理系统缴自考论文答辩费150元/人（我校代广西招生考试院收取）。如考生本期缴费后由于各种原因不能参加答辩，论文答辩费一律不退还，下期须重新报名缴费。

五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及综合评分

（一）答辩程序与要求

答辩程序与要求见附件5。

（二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评定

1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由指导教师评分、评阅教师评分、答辩小组评分构成，具体评定办法见附件6。

2.答辩成绩不及格的，综合成绩评定为不及格。

六、其他

（一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写作培训

自愿报名参加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写作培训的考生，我们将另行通知指导教师的信息。凡成功报名分配指导老师后由于各种原因不能参加答辩的考生、参加了答辩但答辩不通过的考生一律不退费，下期须重新报名缴费。

没有参加我校论文写作培训班的考生，需要自行联系论文指

导老师（必须有高校教师资格证、中级以上职称），把指导老师相关信息电子表、资格证书和职称材料扫描件、指导老师签名的承诺书等材料发给工作人员，指导老师需按我校要求指导、审核考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包括但不限于在我校论文指导系统对考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审核打分等操作，否则不予上报论文成绩。

（二）报名考生的管理

已在广西自考网上管理系统申请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的、经我校审核同意答辩申请的考生，请尽快加入答辩群：616021941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我校自考办联系，联系人：伍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773-5896196。联系地址：广西桂林市建干路12号继续教育学院自考办。

附件：

附件1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规范

附件2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题报告

附件3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封面

附件4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独创性声明

附件5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程序与要求

附件6：桂林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桂理工继教〔2024〕25号）

桂林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2025年5月16日